

##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7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273号（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

公司在收到该《二次反馈意见》后，立即与各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提出的二次反馈意见进行落实。现根据有关要求对二次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报告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4日